

GOLIK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

2024

中期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彭德忠先生 MH(主席)

何慧餘先生(副主席)

彭蘊萍小姐(行政總裁)

彭志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公司秘書

何慧餘先生

FCCA MHKCS MHKSI

審核委員會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薪酬委員會

彭德忠先生 MH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彭德忠先生 MH(主席)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505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杜偉強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網址

www.golik.com

股份代號

1118

投資者關係

ir@golik.com

中期業績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728,693	1,961,107
銷售成本		<u>(1,407,643)</u>	<u>(1,678,508)</u>
毛利		321,050	282,599
其他收入		12,066	16,9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85,551)	(75,109)
行政費用		(100,772)	(90,828)
根據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			
模式的減值虧損淨額	5	(14,221)	(1,69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52	(3,202)
其他費用		(24,997)	(19,240)
財務費用		(19,140)	(23,907)
— 銀行借貸利息		(14,731)	(18,816)
— 租賃負債利息		(4,409)	(5,091)
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	(124)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456</u>	<u>618</u>
除稅前溢利		89,543	86,017
所得稅	7	<u>(17,509)</u>	<u>(12,901)</u>
本期間溢利	8	<u>72,034</u>	<u>73,11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一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4,306)	(18,444)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一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公平值收益	188	217
	<hr/>	<hr/>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4,118)	(18,227)
	<hr/>	<hr/>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67,916	54,889
	<hr/>	<hr/>
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股東	61,554	63,078
非控股權益	10,480	10,038
	<hr/>	<hr/>
	72,034	73,116
	<hr/>	<hr/>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58,506	48,916
非控股權益	9,410	5,973
	<hr/>	<hr/>
	67,916	54,889
	<hr/>	<hr/>
每股基本盈利	10 10.72港仙	10.98港仙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28,065	465,032
使用權資產		176,382	161,23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933	2,477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		201	13
保險單之資產		7,326	7,226
租金及其他按金	12	4,578	5,64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訂金		2,708	8,226
應收貸款	12	3,062	1,405
		725,255	651,263
流動資產			
存貨		651,094	590,542
貿易、票據、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765,050	1,025,045
可收回之所得稅		–	347
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5,478	–
銀行結存及現金		452,548	652,131
		1,874,170	2,268,065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50,090	402,135
合約負債		16,941	21,101
租賃負債		25,880	19,875
應付股息	9	20,103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3,200	3,200
應付所得稅		10,861	5,318
銀行借貸	14	553,865	906,133
		980,940	1,357,762
流動資產淨值			
		893,230	910,303
		1,618,485	1,561,56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57,438	57,438
股份溢價及儲備		1,249,495	1,211,09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06,933	1,268,530
非控股權益		128,007	118,597
總權益		1,434,940	1,387,12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247	27,192
租賃負債		155,298	147,247
		183,545	174,439
		1,618,485	1,561,5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中國 內地法定 收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按公平值計 量列入其他 全面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7,438	323,195	1,484	44,880	2,006	(21,186)	761,919	1,169,736	108,400	1,278,136
本期間溢利	-	-	-	-	-	-	63,078	63,078	10,038	73,11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14,379)	-	-	-	-	(14,379)	(4,065)	(18,444)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 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	-	-	217	-	-	217	-	217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14,379)	-	217	-	63,078	48,916	5,973	54,889
已宣派股息(附註9)	-	-	-	-	-	-	(17,231)	(17,231)	-	(17,231)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9,750)	(9,75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7,438	323,195	(12,895)	44,880	2,223	(21,186)	807,766	1,201,421	104,623	1,306,044
本期間溢利	-	-	-	-	-	-	75,843	75,843	11,933	87,77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7,836	-	-	-	-	7,836	2,127	9,963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 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2,210)	-	-	(2,210)	-	(2,210)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7,836	-	(2,210)	-	75,843	81,469	14,060	95,529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中國內地法定收益儲備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b)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宣派股息(附註9)	-	-	-	-	-	-	(14,360)	(14,360)	-	(14,360)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儲備之回轉撥	-	-	-	1,665	-	-	(1,665)	-	(86)	(8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57,438	323,195	(5,059)	46,545	13	(21,186)	867,584	1,268,530	118,597	1,387,127
本期間溢利	-	-	-	-	-	-	61,554	61,554	10,480	72,034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	-	-	-	-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3,236)	-	-	-	-	(3,236)	(1,070)	(4,306)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	-	-	188	-	-	188	-	188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3,236)	-	188	-	61,554	58,506	9,410	67,916
已宣派股息(附註9)	-	-	-	-	-	-	(20,103)	(20,103)	-	(20,10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7,438	323,195	(8,295)	46,545	201	(21,186)	909,035	1,306,933	128,007	1,434,940

附註：

- (a) 中國內地法定收益儲備是中國內地有關法例所規定，適用於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作企業發展用途之儲備。
- (b) 其他儲備指：
- (i) 因增購附屬公司權益而作出之調整21,208,000港元及被視作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而作出之調整599,000港元。
 - (ii) 因豁免應付一名前非控股股東款項而被視作其注資之621,000港元與增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有關。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907,386	1,100,512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0,419)	(7,8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訂金	(2,548)	(2,2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31	322
存放銀行定期存款	(5,478)	-
一間聯營公司之還款	2,250	2,250
收取保險單之資產的退保現金價值	-	6,918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586)	2,291
投資活動(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86,650)	1,733
融資活動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960,062)	(1,116,581)
償還銀行貸款	(52,043)	(55,862)
償還租賃負債	(10,646)	(17,763)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15,080)	(18,313)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4,409)	(5,091)
新增銀行貸款	23,009	83,679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9,750)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019,231)	(1,139,68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98,495)	(37,43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52,131	541,569
外匯兌換率變動影響	(1,088)	(3,346)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2,548	500,787
即：		
銀行結存及現金	452,548	500,78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合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金屬產品以及建築材料。於本報告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保險單之資產及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時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修訂本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指就本集團向外部客戶已售出貨品及已提供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類表現向本集團主席及副主席(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資料集中於已售各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之類別。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1. 金屬產品
2. 建築材料

此外，本集團涉及放債及醫學影像診斷中心之業務已於其他業務項下呈列。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類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貨品				
卷鋼加工、鋼絲及 鋼絲繩產品	517,153	-	-	517,153
混凝土產品	-	325,993	-	325,993
建築鋼材產品及加工， 及其他建築產品	-	802,182	-	802,182
服務收入				
加工收入	-	47,165	-	47,165
運輸收入	-	36,104	-	36,104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517,153	1,211,444	-	1,728,597
放債利息收入	-	-	96	96
總收入	517,153	1,211,444	96	1,728,693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類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貨品				
卷鋼加工、鋼絲及 鋼絲繩產品	549,967	-	-	549,967
混凝土產品	-	301,467	-	301,467
建築鋼材產品及加工， 及其他建築產品	-	1,037,497	-	1,037,497
服務收入				
加工收入	-	35,555	-	35,555
運輸收入	-	36,523	-	36,523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549,967	1,411,042	-	1,961,009
放債利息收入	-	-	98	98
總收入	549,967	1,411,042	98	1,961,107

本集團向企業客戶直接銷售金屬產品及建築材料。當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品至客戶的特定地點時)即確認收入。

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加工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及相關貨物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的時間點上確認。

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運輸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及相關貨物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的時間點上確認。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517,153	1,211,444	1,728,597	96	-	1,728,693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	1,998	39	2,037	-	(2,037)	-
總計	<u>519,151</u>	<u>1,211,483</u>	<u>1,730,634</u>	<u>96</u>	<u>(2,037)</u>	<u>1,728,693</u>
分類業績	<u>44,235</u>	<u>78,392</u>	<u>122,627</u>	<u>(3,560)</u>	<u>-</u>	<u>119,067</u>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2,487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3,327)
財務費用						(19,140)
— 銀行借貸利息						(14,731)
— 租賃負債利息						(4,409)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56
除稅前溢利						<u>89,543</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549,967	1,411,042	1,961,009	98	-	1,961,107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	1,679	72	1,751	-	(1,751)	-
總計	551,646	1,411,114	1,962,760	98	(1,751)	1,961,107
分類業績	42,301	77,947	120,248	92	-	120,340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287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1,197)
財務費用						(23,907)
— 銀行借貸利息						(18,816)
— 租賃負債利息						(5,091)
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124)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18
除稅前溢利						86,017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來自各分類之毛利，已扣除各分類直接應計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並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企業開支、財務費用，以及佔一間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業績。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資料之形式。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乃以成本或按成本另加溢利提價百分比計算。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兩個地區經營，就是香港及中國內地。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對外客戶收入詳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6,664	1,202,815	96	1,209,575
中國內地	443,501	6,215	-	449,716
美國	33,822	-	-	33,822
澳門	-	2,379	-	2,379
其他	33,166	35	-	33,201
	517,153	1,211,444	96	1,728,693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5,181	1,345,222	98	1,350,501
中國內地	489,242	10,134	-	499,376
美國	37,031	-	-	37,031
澳門	31	55,686	-	55,717
其他	18,482	-	-	18,482
	549,967	1,411,042	98	1,961,107

5. 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以下項目的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50)	(2,250)
— 貿易應收賬款	16,471	3,941
	14,221	1,691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2	9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74)	3,108
	(652)	3,202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本期間		
香港利得稅	6,950	4,613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6,552	6,920
就中國內地之分派溢利已付之預扣稅	-	1,184
	<u>13,502</u>	<u>12,717</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2,952	184
	<u>2,952</u>	<u>184</u>
遞延稅項		
	1,055	-
	<u>1,055</u>	<u>-</u>
	<u>17,509</u>	<u>12,901</u>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兩級制利得稅架構，在集團內符合資格實體的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架構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期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此外，本公司一間位於天津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之資格，自二零二二年起三年內，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獲得按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稅。另外三間位於廣東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之資格，應課稅溢利首人民幣（「人民幣」）1百萬元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5%，應課稅溢利人民幣1百萬元以上則為10%，惟不得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此外，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二零零八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徵收10%預扣所得稅，而就於若干地方（包括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的若干中國內地實體，倘該等公司為有關中國內地實體超過25%權益之實益擁有人，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採用5%之優惠稅率。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內地實體向香港居民公司（即所收取股息之實益擁有人）分派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之溢利時須繳納預扣稅，稅率為5%。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有關溢利之暫時差額全數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8.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107	20,1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213	19,609
存貨撥備減少淨額(包括於銷售成本)	(4,978)	(3,956)

9. 股息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宣派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本公司於本期間末應付末期股息合共20,10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7,231,000港元)。

於本期間結束後，董事決定向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合共14,3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5港仙，合共14,359,000港元)。

10.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61,55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078,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574,378,128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4,378,128股)計算。

由於在兩段期間內並無已發行的潛在發行普通股，因此並未呈列兩段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88,71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401,000港元)以提升其產能及設立一間新醫學影像診斷中心。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出售15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租金及其他按金、貿易、票據、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760,350	974,262
減：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	(77,239)	(60,924)
	683,111	913,338
票據應收賬款	15,989	11,269
應收貸款	4,537	2,929
減：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	(550)	(550)
	3,987	2,379
預付款項	36,961	58,608
租金及其他按金	28,689	27,841
其他應收賬款	25,350	40,095
減：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	(21,397)	(21,434)
	69,603	105,110
貿易、票據、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772,690	1,032,096
為呈報所作分析如下：		
流動	765,050	1,025,045
非流動－應收貸款淨額	3,062	1,405
非流動－租金及其他按金	4,578	5,646
	772,690	1,032,096

除現金銷售外，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80日）。

於報告期末(約為各自收入確認日期)，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扣除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03,722	391,725
31至60日	179,739	318,254
61至90日	101,932	126,525
91至120日	39,384	45,593
超過120日	74,323	42,510
	699,100	924,607

本集團管理層就存有大額結餘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進行個別評估，並對餘下的貿易應收款進行共同評估，此乃參考債務人過往付款模式所反映的損失模式，同時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現有合理及可證明的定量、定性及前瞻性資料。

應收貸款淨額按還款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	3,987	2,379
已逾期	-	-
	3,987	2,379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信貸損失經驗及質押予應收貸款的抵押品的公平值，估計應收貸款估計虧損比率。

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10,952	252,165
票據應付賬款	-	9,380
應計費用	94,669	99,121
已收按金	15,114	14,288
其他應付賬款	29,355	27,181
	350,090	402,135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44,274	162,680
31至60日	38,659	55,144
61至90日	13,209	21,835
91至120日	7,938	15,584
超過120日	6,872	6,302
	210,952	261,545

14. 銀行借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新增銀行貸款為23,0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679,000港元)以及償還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分別為52,043,000港元及960,06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862,000港元及1,116,581,000港元)。於本期間內，所有新增銀行借貸為無抵押，並由集團公司提供企業擔保。於報告期末之銀行借貸按市場利率計息，實際借貸年利率介乎2.40%至6.06%(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至7.33%)。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800,000,000	18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574,378,128	57,438

16. 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訂約但並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9,575

86,074

17.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根據循環基準按公平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部分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之資料(特別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分為公平值等級(第一級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由完全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不包括第一級報價之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財務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	201	13	第一級	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之 買入報價	不適用
保險單之資產	7,326	7,226	第三級	保險合約賣方之所報 現金價值	會計價值減 退保費用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8. 關聯方披露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曾與其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間聯營公司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利息收入	7,079 241	6,074 26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總額11,4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25,000港元)為無抵押、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之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五年償還。結餘19,000港元為無抵押及免息。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向身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董事所支付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3,978	12,673
離職後福利	104	96
	14,082	12,769

19. 非現金交易

於本期間內，供應鏈融資安排項下之信託收據貸款637,2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7,086,000港元)為相關銀行直接支付予供應商之款項。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就使用租賃廠房、員工宿舍以及醫學影像診斷中心及設備訂立新租賃協議，租期為2至5年，而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為26,027,000港元及25,75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超過一年的新租賃協議)。

業務回顧

金屬產品和建築材料是本集團期內兩大核心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總額約為1,728,693,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12%。收入減少主要是多種客觀因素令香港建築材料付運量少於去年同期。

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1,554,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2%。

回顧期內，經濟復甦的節奏不明朗，香港與內地的經濟受到地緣政治緊張，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製造業產品市場需求不足，甚至市場信心進一步下滑等挑戰。集團期內採取穩中求進，精益運營達至最大效益的經營策略，在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環境條件下，仍然能夠維持穩定的業績，兩大核心業務整體表現大致與去年同期持平。

金屬產品

該業務目前由在內地天津、鶴山和江門三地經營的鋼絲和鋼絲繩產品組成。期內收入約為519,15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利息和稅前溢利約為44,23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

GOLIK

內地製造業期內仍然要面對需求不足，市場競爭加劇的挑戰，特別是房地產行業繼續低迷，目前房屋施工量較高峰期減少超過一半，配套的工程機械和電梯製造商訂單大幅減少，集團的鋼絲繩業務亦受到一定影響。期內集團通過努力開拓鋼絲繩出口市場和電梯鋼絲繩在維修保養市場，取得不錯成績，有效彌補因設備製造商需求下降而失去的業務量。但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大，產品邊際利潤受壓。期內集團不斷檢討和壓縮各項成本，通過團隊的的不懈努力，金屬產品期內效益仍能保持在去年同期水平。

建築材料

該業務主要是由在香港的混凝土、預製混凝土件、建築鋼材加工和分銷組成。

期內收入約為1,211,48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4%；利息和稅前溢利約為78,392,000港元，大致維持在去年同期水平。

建築材料業務期內收入遜於去年同期，主要是受上半年香港極端天氣影響，降雨天數及雨量遠比正常多，影響到建築工程進度及建築材料交付量減少，加上不少新投資者加入經營，市場競爭增加。集團的經營策略是著眼於向客戶提供高質量增值服務，而不是追求規模量而參與低端割喉式競爭，盡量避免經營風險。

集團努力經營了十多年的「鋼筋場外加工」因為可以大大改善建築地盤安全和工作環境，減低扎鐵工人的工作強度，已經得到香港建造業和政府工務部門認同，業務量穩步增長，集團會進一步加大這方面業務的投入。

混凝土和預製混凝土業務維持穩定，為了配合政府改善油塘地區環境，集團計劃明年初撤出油塘地區租用的混凝土廠。近日已經在新界上水地區增加一條混凝土生產線，該生產線將會同目前集團在元朗的混凝土廠產生相輔效應，為日後「北部都會」建設項目提供服務。

香港建築材料業務仍要面對挑戰，包括房地產市場疲弱，私人發展商對新項目開發態度審慎，政府亦因應解決財政赤字而拖慢新基建項目審批和投入；而另一方面又有不少新投資者加入競爭，集團有需要進一步加強自身在建築材料領域市場競爭力，集團對建築材料業務長期發展仍是充滿信心和期望。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總額約為452,54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652,131,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相比）為1.91: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553,86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906,133,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之資本承擔約為9,5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6,074,000港元），資本承擔之資金將主要來自於內部資源。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幣值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相信其外匯風險有限。就人民幣匯率波動而言，管理層將繼續監察人民幣之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審慎之措施以盡量減低貨幣風險。

資本結構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74,378,128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4,378,128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為1,306,9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268,53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淨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減銀行結存及現金與總權益相比）為0.07: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8: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69名員工。薪酬乃參考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當前業內慣例釐定。本集團提供強制性公積金福利予香港僱員。此外，本集團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作為激勵或獎勵。有關新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已載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之本公司通函內。

未來展望

預期未來一段時間國內和香港經濟前景將繼續充滿挑戰，房地產市場低迷、製造業市場需求不振和同業市場競爭劇烈等負面因素不會在短時間得到舒緩，集團將會繼續維持審慎的經營策略，防止風險，不斷完善和提升自身業務競爭力。集團有信心，通過不懈的努力，兩大核心業務全年業績能維持穩定。

為了尋找不同領域的可持續發展機遇，集團期內投資成立一所包括電腦掃描、磁力共振和正電子掃描等檢測服務的醫療檢測中心，目前進度良好，已經按計劃進度完成裝修，設備安裝、測試和通過大部分檢測中心所需專業牌照審批，醫療中心的醫護人員已經基本上到位，預期年底前可以投入服務。

隨著生活條件改善，社會上對醫療、健康日益重視，高質素的醫療檢測需求持續增長，集團認為這一項投資可以使集團從傳統製造業外找到另一項發展路向，集團相信這一項投資不但可以為股東帶來收益，亦可以幫助社會。預期該檢測中心會在2025年下半年開始為集團帶來穩定收益。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合交易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好倉

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由實益擁有人 持有)	公司權益 (由受控公司 持有)	總計	
彭德忠先生MH(附註)	163,928,082	201,666,392	365,594,474	63.65%
何慧餘先生	2,000	-	2,000	0.00%

附註：該等201,666,392股股份由Golik Investments Ltd.持有，而此公司乃由彭德忠先生MH全資擁有。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獲本公司採納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到期。新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採納。該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三四年六月十三日為止十年內有效。於本期間內，概無根據前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2) 附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彭德忠先生MH持有高力金屬實業有限公司5,85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證券中，擁有或被當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亦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之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獲另行知會，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當作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Golik Investments Ltd.	201,666,392	35.1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高本集團的表現。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本報告所披露偏離者除外。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刊發日期起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1. 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主席彭德忠先生MH之每月薪金增加20,000港元。
2. 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副主席何慧餘先生之每月薪金增加20,000港元。
3. 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行政總裁彭蘊萍小姐之每月薪金增加10,000港元。
4. 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彭志濤先生之每月薪金增加6,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方式訂明，並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中期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有關之披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方式訂明，並已載於本公司網站。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彭德忠先生MH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方式訂明，並已載於本公司網站。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彭德忠先生MH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組成。彭德忠先生MH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規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經本公司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之行為守則。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本集團各員工、管理層在過往作出之努力及貢獻致深切感謝，同時亦感謝一直支持本集團之股東、客戶、銀行及業務友好，期望在大家共同努力下，本集團於下半年能取得更好成績。

承董事會命

彭德忠MH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